

修平科技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師生參加校外專業競賽實施要點

民國 104 年 6 月 17 日 104 年度教學卓越計畫第 1 次管考臨時會議通過

民國 105 年 3 月 2 日 105 年度教學卓越計畫第 1 次管考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7 年 3 月 14 日 107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 1 次管考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7 年 9 月 4 日 107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 6 次管考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7 年 10 月 8 日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8 年 9 月 9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一、修平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鼓勵本校師生參與校外專業競賽，提升師生實務創作能力，特訂定「修平科技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師生參加專業競賽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補助範圍，包含由教育部、中央各部會、學術團體及產業界等所舉辦之校外專業競賽。

三、補助對象為本校專任教師及各學制及進修學院（專校）之學生。

四、申請方式及補助項目：

（一）申請方式：師生於參加校外競賽後 2 週內填寫申請表（附表一），檢附競賽活動辦法一併簽請核准。

（二）補助項目：

1、部份補助參加競賽隊伍之材料費、印刷費、報名費及差旅費，每隊補助最多 2 萬元。

材料費	製作展品之耗材，每項物品單價不得超過 3,000 元，需註明品名、單價及用途說明（附表二）。 註：不得購買碳粉匣、墨水匣、隨身碟等資訊耗材與用品。
印刷費	展示海報印製、資料影印裝訂等，以 2,000 元為上限，辦理核銷皆需檢附樣張，並說明用途。
報名費	參賽之報名費，以 3,000 元為上限，辦理核銷需檢附收據正本。
差旅費	教師依「修平科技大學教職員出差旅費及加班費報支要點」辦理。 學生依「修平科技大學學生參加專業競賽補助要點」辦理。

2、同一作品已獲本校其他補助上述經費者，不得再申請本要點之補助。

3、所有費用申請，如收據日期於競賽日期之後，一律不予以核銷。

五、以上若已獲主辦單位之參賽補助，且已達本要點之補助上限者，不再予以補助；未達本校補助上限者，扣除主辦單位補助金額後，補其差額。

六、競賽活動結束後 2 週內，檢附成果報告書（附表三）、參賽證明及相關單據，據以辦理經費之核撥。

七、本要點之補助以部份補助為原則，所需經費由「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經費」支應，經費支用與核銷均依本校會計相關規定辦理，實際補助金額依據當年度計畫經費核定，若當年度經費用罄，則不再受理申請補助。

八、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修平科技大學學生技能競賽獎勵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 個人競賽 ☐ 團體競賽，共_____人				指導老師(無則免填)			
申請人	部別 (例.日間部)	學制 (例.四技)	系(所)/年/班 (例.○○系○年○班)	姓名	學號	身份證字號	連絡電話 (手機)

※若表格之申請人不足填寫時請另填一張合併送件。

技能競賽 活動類別	☐ 國際(外) ☐ 教育部 ☐ 國內 ☐ 大陸港澳	競賽活動 名稱				
		競賽項目 (請填寫學生參與的競賽項目)				
活動主辦 單位 (請填寫舉辦活動的主辦單位)		是否決賽獲獎? (初賽或入圍者請勾否)	☐ 是 ☐ 否	起始日期 年 月 日 結束日期 年 月 日 (起始日依簡章，結束日以獎狀日期為準)		
		獲獎名次		積點計算	點 由研發處填寫	

- 注意事項
- 一、申請資格限定目前仍然就讀本校，限定於在學期間取得。
 - 二、申請人將獎狀之影印本附於本表後，無獎狀及佐證資料者無法收件（如主辦單位發給個人獎狀，則每位申請人皆需附影本）。
 - 三、申請時請附競賽簡章紙本或電子檔，以利詳實填報技庫資料。
 - 四、團體競賽若有得獎者未提供資料，未申請視同放棄，送件後不再提供補件，獎勵亦無法計算。

以下申請人請勿填寫，由系(所)審核後填寫

技庫系(所)代碼		技庫學制代碼	
獎勵	大功 () 次 小功 () 次 嘉獎 () 次		
系初審	系 助 理		系 主 任
	請用印		請用印

收件審核日： 年 月 日

學生參加專業競賽經費補助申請表

補助項目	1、部份補助參加競賽隊伍之下列費用，每隊補助最多 2 萬元。					
	材料費	製作展品之耗材，每項物品單價不得超過 3,000 元，需註明品名、單價及用途說明。註：不得購買碳粉匣、墨水匣、隨身碟等資訊耗材與用品。				
	印刷費	展示海報印製、資料影印裝訂等，以 2,000 元為上限，辦理核銷皆需檢附樣張，並說明用途。				
	報名費	參賽之報名費，以 3,000 元為上限，辦理核銷需檢附收據正本。				
	差旅費	依「修平科技大學學生參加專業競賽補助要點」辦理。				
2、同一作品已獲本校其他補助上述經費者，不得再申請本要點之補助。						
3、所有費用申請，如收據日期於競賽日期之後，一律不予以核銷。						
經費項目	申請經費明細				核定補助經費(專案計畫中心填寫)	
	單價(元)	數量	總價(元)	用途說明	金額	說明
合計				(請註明支付對象)		
學生參加專業競賽材料使用說明表						
材料費 用途說明	(有申請材料費者，才需填寫本表中段) (購買品名、單價及數量，說明材料使用於競賽何種用途上)					
材料或製成成品之照片						
以下申請人請勿填寫，由辦公室審核後填寫						
研究發展處	專案計畫中心審核結果			專案計畫中心主任		校研處處長
	☐ 通過補助，金額NT\$ _____ ☐ 未獲補助					

學生參加專業競賽成果摘要及辦理績效表

基本資料表		參賽學生名單		
競賽名稱		班級	學號	姓名
主辦單位				
競賽地點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共_____日			
指導老師				
獲獎情形	1.此競賽有無獲得獎項？ ☐ 有獲獎(請續答下題) ☐ 無獲獎 2.此次獲獎成績為？ ☐ 組別：_____ ☐ 獎項：_____			
競賽內容說明與參賽心得				
參與競賽與作品照片				
照片說明：		照片說明：		
照片說明：		照片說明：		
照片說明：		照片說明：		

註：請將競賽照片原始檔案寄給研究發展處-研究暨產學合作組承辦人員。